

合同编号: LXHY-2024-111900

礼县北城小学广告设计制作

合

合同备案号: 2024KJXYBA06824

同

书

礼县华宇装饰广告有限公司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广告设计制作合同

甲方：礼县北城小学

乙方：礼县华宇装饰广告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规定，甲乙双方签定本合同，以资共同履行。

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广告布置安装服务，甲方提供素材或内容及要求，由乙方设计排版，甲方定稿后乙方即可制作。若乙方没有按甲方的要求及标准制作，乙方负所有责任，并承担相应损失，直至甲方认可，所有业务价格不得高于市场价，前期由乙方垫付所有费用，制作完成后甲方一次性将费用转至乙方对公账户。

一、**广告制作内容：**户外横幅、班级名片、教室文化写真打印、铜版纸打印、宣传栏广告、户外写真喷绘等。

二、结算方式

业务结束后由甲方一次性附清全部款项即人民币12280.50元（大写：壹万贰仟贰佰捌拾元伍角）

三、安装要求和售后服务

1、甲方应提前两天提供制作要求和规格，数量，名称等相关数据材料。



- 2、甲方要指定工作人员对乙方进行指导。
- 3、乙方制作完所有发生的业务交付甲方验收。
- 4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。

甲方（签章）：



负责人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overlapping the red seal.

2024年11月20日

乙方（签章）：



负责人：

李先伟

2024年11月20日

